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松口镇

公告日期：2015年 8 月 27 日至2015年 9月 17 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07008JC92899	钟谦贤	共同共有	2	混合结构	1986/03/08	91.69	91.69	176.57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大涧村第六组村小组28号	91.69	176.57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
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不予以登记。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。联系方式：13322654052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扶大高新区

村：三葵村

公告日期：2015年8月27日至2015年9月17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21003JC99269	曾志勇、李容珍、曾桂芳	共同共有	3	混合结构	1991/09/10	181.44	181.44	419.15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扶大高新区三葵村社前71号	181.44	419.15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